**2022年度祁连山林区法院**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财务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

**填报人：**

**祁连山林区法院**

**2023年2月24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24029)

[（一）单位主要职能 1](#_Toc17242)

[（二）单位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情况 2](#_Toc12808)

[二、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2](#_Toc9019)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2](#_Toc2015)

[（二）自评范围 3](#_Toc8553)

[（三）自评工作程序 3](#_Toc28124)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4](#_Toc12032)

[（一）部门决算情况 4](#_Toc25353)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4](#_Toc24509)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6](#_Toc25000)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6](#_Toc27778)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17](#_Toc28687)

[（一）办案业务费 17](#_Toc14156)

[（二）物业费 21](#_Toc29021)

[（三）全省法院业务费 25](#_Toc31996)

[（四）办公用房租赁费 29](#_Toc28160)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32](#_Toc31500)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2](#_Toc19030)

[附件：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33](#_Toc29980)

**祁连山林区法院2022年度**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 

# **一、基本情况**

2017年7月根据省委、省政府《甘肃林区法院检察院司法改革方案》（甘办发〔2017〕55号）文件精神，原迭部林区基层法院整建制迁址张掖市甘州区。9月底挂牌成立祁连山林区法院，2018年10月最高人民法院颁发了印章。管辖河西地区祁连山、连古城，敦煌西湖、安南坝、盐池湾五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辖区内的各类案件，辖区总面积408.57万公顷。

## **（一）单位主要职能**

祁连山林区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各级党委及上级法院制定的有关审判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监督与业务指导。

2.审理法律规定、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由林区法院管辖以及林区法院认为应当由自己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3.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的各类申诉案件。

4.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5.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疑难问题，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6.负责人民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主管本院的监察工作；领导群团工作。

7.结合审判执行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遵守宪法和法律。

## **（二）单位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情况**

祁连山林区法院现有内设机构5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法警队）、政治部、立案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庭5个部门。目前有中央政法编制30人，在职在编人员上年27人，本年25人，调入1人，调出3人；纳入社保统筹退休人员上年9人，本年8人，聘用制书记员上年10人，本年8人。

# **二、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2〕7号）文件要求，我院及时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自我评价。具体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我院十分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要求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省上有关文件精神，科学分析，精准评价，确保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工作启动后，严格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2〕7号）等文件的要求，联合各相关业务部门共同完成此次自评工作。自评工作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以我院2022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行业规划、部门职责等为依据，运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对我院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评价。

## **（二）自评范围**

本次绩效自评范围为2022年度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省级财政资金，按照省级部门项目支出、省对市县转移支付、部门整体支出三类评价对象全覆盖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自评对象为部门整体支出及办案业务费、办公用房租赁费、物业费和业务费四个项目自评。自评内容包括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分析说明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提出下一步改进措施。

## **（三）自评工作程序**

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工作程序：

1.根据我院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收集各业务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绩效评价基础资料。

2.整理分析相关资料，统计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和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填写《2022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3.总结评价结论，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完成《祁连山林区法院2022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撰写。

4.自评表和自评报告完成之后，进行内部审核，对自评表的真实性、完整性、合理性和客观性进行初步审核，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和修改，修改完善后报送审核备案。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2年度，祁连山林区法院年初预算数1,035.22万元，全年预算数1,148.03万元，全年实际支出984.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13.29万元，项目支出271.09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5.75%。

##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综合评价与分析，2022年祁连山林区法院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93.73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预算执行率 | 10 | 8.57 | 85.70% |
| 部门管理 | 20 | 17.38 | 86.90% |
| 履职效果 | 50 | 47.78 | 95.56% |
| 能力建设 | 10 | 10 | 100.00%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10 | 100.00% |
| **合计** | **100** | **93.73** | **93.73%** |

围绕全年工作目标任务，祁连山林区法院2022年度主要工作成果及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总体绩效目标**

（1）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推动法院工作新发展。

（2）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公平和正义，维护社会稳定和谐，为林区生态保护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3）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政治业务素质。

（4）突出服务保障，全面推动法院科学发展。

**2.实际完成情况**

（1）始终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常态化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生态文明思想等大学习大研讨大培训活动。2022年共计开展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14次，全院政治理论学习45次，党支部大会学习24次，交流研讨20人次，每名干警撰写心得体会9篇。扎实开展“两个确立”主题教育活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领导班子带头讲党课，规范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加强党建阵地建设，建成1个党员活动室。认真落实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法院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全年未发生涉法涉诉重大舆情。

（2）2022年我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全面加强各项审判执行工作，院党组从大局出发，以本院特色为落脚点，统筹谋划全年工作，制定并印发各项工作要点，为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奠定了基础，指明了方向。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19件，审执结18件，审执结率94.7%，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00%。

（3）通过邀请党校专家讲党课，前往红色教育基地学党史，以理论研讨思党史，开展知识竞赛、心得撰写、朗诵比赛等系列活动悟党史，进一步强化思想政治引领。2022共开展业务学习或专题讲座16次，专家讲座8次，书记员速录测试9次，庭审观摩6次，10人次派往甘州区法院进行为期1个月的跟案培训，2名干警抽调至甘州区法院进行为期一年的挂职锻炼，干警撰写学术论文及调研文章30余篇。同时积极组织干警参加上级法院组织的各类培训，9人次，通过视频方式组织干警参加各类培训36次。加强警示教育，积极做好警示教育与防范工作，组织专题理论学习、典型案例学习，2022年共计开展警示教育7次，进一步加强干警廉洁自律意识，引导干警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筑牢抗腐防变防线。

（4）通过院长办公会议讨论研究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行政管理、队伍管理四个方面39项内控管理制度，强化源头预防和风险防控，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内控管理体系。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及专班，统筹安排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形成《祁连山林区法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从5个方面20条措施全面推进营商环境工作。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活动共计发放各种宣传资料8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60余人。2022年共撰写各类新闻稿件63篇，省法院刊登1篇，林区中院刊登37篇（其中中院网站刊登18篇，公众号刊登31篇），单位公众号刊载53篇，今日头条刊登50篇。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8.57分，得分率85.70%，因预算执行率偏低扣1.43分。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8.57 | 85.70% |

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1,148.03万元，全年执行数984.38万元，预算执行率85.75%，本年度结转资金163.65万元。

### **2.部门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部门管理指标包括资金投入、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六个二级指标，下设10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17.38分，得分率86.90%。具体如下表：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资金投入 | 8 | 5.38 | 67.25% |
| 财务管理 | 4 | 4 | 100% |
| 采购管理 | 2 | 2 | 100% |
| 资产管理 | 2 | 2 | 100% |
| 人员管理 | 2 | 2 | 100% |
| 重点工作管理 | 2 | 2 | 100% |
| **合计** | **20** | **17.38** | **86.90%** |

（1）资金投入：

①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我院2022年基本支出本年预算收入755.15万元，实际支出713.29万元，基本支出结转结余41.86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94.46%。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②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项目支出本年预算收入389.0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3.88万元，全年实际支出271.09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121.80万元，预算执行率69%。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1.38分，得分率为69%。

③三公经费控制率

我院按照国家、省市区有关厉行节约的规定，对“三公”经费进行控制，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49.57万元，实际支出29.64万元，控制率59.79%。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④结转结余变动率

2021年度结转资金3.88万元，2022年度结转资金163.65万元，结转结余资金增加159.77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4113.37%。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0分，得分率为0%。

（2）财务管理

①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院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依据《政府会计制度》进行财务核算，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均符合会计制度的规定，财务信息真实、完整，资金支出、会计核算方面较为规范，未发现违规支付及超标准开支的情况。我院预算、决算信息及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按照信息公开的要求定期在指定网站公开。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②资金使用规范性

我院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手续齐全，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严格使用公务卡报销，有效提高了财务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防止了国有资金流失。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3）采购管理

我院采购实际执行情况与采购计划安排无差异。采购事项严格执行相关标准，采购业务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采购文件、档案完整。政府采购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4）资产管理

2022年我院账务和资产卡片数据相符，资产卡片与实物相符，各类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处置收入能够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资产管理符合相关要求。资产管理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5）人员管理

我院人员管理较为规范，部门整体的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得到有效控制，编制人数30人，实有在编人员27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90%。在职人员控制率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6）重点工作管理

我院针对重点工作，修订并完善了相关案件审判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且能够有效执行和指导重点工作的有效推进和实施。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 **3.履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部门效果、社会影响三个二级指标，下设30个三级指标。履职效果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47.78分，得分率95.56%。具体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部门履职指标 | 33 | 31.48 | 95.39% |
| 部门效果指标 | 9 | 8.3 | 92.22% |
| 社会影响 | 8 | 8 | 100% |
| **合计** | **50** | **47.78** | **95.56%** |

（1）部门履职指标

部门履职指标分值33分，自评得分31.48分，得分率为95.39%。

①产出数量指标分析：

受理各类案件完成情况：2022年全年我院共受理各类案件19件，其中刑事案件6件，民事案件5件，行政案件8件，受理案件完成率100%，指标得分1.5分。

审判各类案件完成情况：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19件，审执结18件，审执结率94.7%，指标得分1.5分。

参加各类培训人次：2022共开展业务学习或专题讲座16次，专家讲座8次，书记员速录测试9次，庭审观摩6次，10人次派往甘州区法院进行为期1个月的跟案培训，2名干警抽调至甘州区法院进行为期一年的挂职锻炼，干警撰写学术论文及调研文章30余篇。同时积极组织干警参加上级法院组织的各类培训，9人次，通过视频方式组织干警参加各类培训36次。年度目标>=40人次，实际培训45人次，指标得分1.5分。

调研宣传工作完成率：我院充分发挥融媒体的宣传作用，及时宣传报道本院审判执行、党风廉政建设、日常工作开展情况等的宣传报道，营造了良好的舆论宣传氛围。2022年共撰写各类新闻稿件63篇，省法院刊登1篇，林区中院刊登37篇（其中中院网站刊登18篇，公众号刊登31篇），单位公众号刊载53篇，今日头条刊登50篇，调研宣传工作完成率，指标得分1.5分。

采购工作完成率：我院本着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原则，尽量做到了在预算范围内采购，采购工作完成率100%，指标得分1.5分。

②产出质量指标分析：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我院2022年在法定审限内所受理案件全部审判完成，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00%，指标得分1.5分。

执结率：我院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19件，审执结18件，审执结率94.7%，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1.5分。

一审服判息诉率：我院立足办案实际，从严控审理期限、严查庭审文书、严格指标考核三方面入手，建立起公正高效的办案流程，2022年全年一审服判息诉率84.21%，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1.5分。

当场立案登记率：本法院全面完善并实行立案登记制，对可立案案件及时立案，对依法应当受理的案件，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当场立案登记率为90%，指标得分1.5分。

改判率：我院2022年无上诉案件改判情况，改判率0%，指标得分1.5分。

执行标的到位率：2022年我院专案组已执行到位88.3万元，执行标的到位率98.07%，指标得分1.5分。

立案变更率：我院2022年无立案变更情况，立案变更率0%，指标得分1.5分。

裁判文书应上尽上率：我院2022年共有5份法律文书上网公开，裁判文书应上尽上率达到100%，指标得分1.5分。

当庭宣判率：本年度我院认真履行职责，提高法官审判效率、推动法官提高业务能力，当庭宣判比率逐步是提高作为推进审判公开、提高司法公信力的重要举措，当庭宣判率达到50%，未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1分。

庭审直播率：我院2022年庭审直播案件3件，庭审直播率达到27.28%，未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0.48分。

采购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保障法院法庭庭审、诉讼活动的顺利开展，对采购的专用设备质量问题严格把控，确保其能正常使用，验收合格率为100%，指标得分1.5分。

普法宣传教育效果：在“6•5”世界环境日，通过法治讲座、悬挂横幅、设置咨询台、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引导广大职工群众了解和掌握环境保护知识，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活动共计发放各种宣传资料8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60余人。充分发挥融媒体的宣传作用，及时宣传报道本院审判执行、党风廉政建设、日常工作开展情况等的宣传报道，营造了良好的舆论宣传氛围。2022年共撰写各类新闻稿件63篇，省法院刊登1篇，林区中院刊登37篇（其中中院网站刊登18篇，公众号刊登31篇），单位公众号刊载53篇，今日头条刊登50篇，指标得分1.5分。

③产出时效指标分析：

受理案件及时性：我院本着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均在时限内受理案件，指标得分1.5分。

办结案件及时性：我院不断提升办案效率，均在时限内审结案件，指标得分1.5分。

调研宣传工作及时性：我院及时开展各项调研工作及宣传活动，指标得分1.5分。

开展/参加培训及时性：我院认真抓好干警司法能力教育，努力提升干警司法能力，及时开展业务培训，指标得分1.5分。

④产出成本指标分值：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积极响应国家相关政策，坚持节约资金的原则，积极倡导用最少的钱办最多的事，2022年度经费支出在预算控制范围内，未超预算，指标得分1.5分。

（2）部门效果指标

部门效果指标分值4.5分，自评得分3.8分，得分率为84.44%。

①经济效益指标分析：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我院6月中旬受理省法院指定管辖执行案件1件，由于案件执行标的大、被执行人数众多且关押在兰州、执行环境复杂，所以案件执行难度较大，案件受理后院党组高度重视，多次开会研究，抽调业务素质好的8名干警形成专案组全力攻坚，目前专案组已执行到位88.3万元，挽回经济损失效果明显，指标得分1.5分。

②社会效益指标分析：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2022年我院共受理民事案件5件，其中合同纠纷类案3件，申请确认司法调解协议2件，审结5件，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40%，指标得分0.8分。

维护司法公正：我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全面加强各项审判执行工作，有效维护司法公正，指标得分1.5分。

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民事审判工作始终坚持公正与效率的工作主题，坚持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坚持化解群众矛盾与维护社会稳定相结合，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的原则，全面贯彻试行《民法典》和新修订的《民事诉讼法》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等相关规定，指标得分1.5分。

③生态效益指标分析：

打击生态犯罪，维护生态秩序：坚决贯彻落实认罪认罚制度改革，依法惩处辖区各类刑事犯罪活动，切实维护辖区生态环境和谐发展，共受理刑事案件6件，其中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4件，非法私藏弹药罪1件，刑罚变更1件（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审结6件，指标得分1.5分。

改善林区生态环境效果：在“6•5”世界环境日，通过法治讲座、悬挂横幅、设置咨询台、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引导广大职工群众了解和掌握环境保护知识，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指标得分1.5分。

1. 社会影响

社会影响指标分值8分，自评得分8分，得分率100%。

单位获奖情况：2022年我院综合党支部评选为“先进党支部”，指标得分4分。

违法违纪情况：2022年我院未出现在国家层面督查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监察时发现问题被问责的情况，指标得分4分。

### **4.能力建设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能力建设指标包括长效管理、人力资源建设、档案管理三个二级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能力建设指标分值10分，绩效评分10分，得分率100%。具体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长效管理 | 3 | 3 | 100% |
| 人力资源建设 | 3 | 3 | 100% |
| 档案管理 | 4 | 4 | 100% |
| **合计** | **10** | **10** | **100%** |

（1）长效管理：2022年我院在认真贯彻执行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基础上，坚持重点工作和基本工作相结合，强基固本做好各项基础性工作，中期规划建设完备。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分值3分，得分3分。

（2）人力资源建设：我院高度重视人员能力的培养，在人员培训方面，严格展开培训活动，为法院的长期发展储备优秀人才，不断完善人员培训机制，强化岗位练兵活动，积极加强干警业务能力水平的提升。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分值3分，得分3分。

（3）档案管理：档案管理工作规范运行，档案管理部门严格按照保密工作管理办法加强保密档案管理，保密工作管理规范。档案收集、档案保管方面管理到位，有效执行，并设有档案管理的专职人员。档案管理完备性分值4分，得分4分。

### **5.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考察案件当事人满意度及辖区内群众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绩效评分10分，得分率100%。具体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 | **10** | **100%** |

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和行政争议，维护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有序开展，积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减轻人民群众诉讼诉累，因此得到了人民群众的好评，满意度绩效较好，指标得分10分。

##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较低，年末结转结余资金较多。**

本年度年底项目追加预算未形成支出，项目支出年末结转结余资金较多。我院将督促项目实施相关部门加快工程建设进度，提高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减少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 **2.部分指标未达到目标值。**

（1）当庭宣判率，当庭宣判率达到50%，未完成年初目标。下一步我院将提高法官的审判业务能力，充分做好庭前准备，提高当庭宣判率。

（2）庭审直播率，我院2022年庭审直播案件3件，庭审直播率达到27.28%，未达到年度目标。我院将进一步了明确庭审直播的基本原则、工作规则、工作目标、直播程序等，将直播任务指标进行细化，在案件归档时检查庭审直播相关材料并进行通报，专业人员定期巡查庭审直播软硬件系统等方式，提高庭审直播率。

（3）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受理民事案件5件，申请确认司法调解协议2件，未完成年度目标。我院将提高法官调解意识和能力、做好调解前各项准备工作、采取诉前调解、人民调解、委托调解等多元化调解方式等措施有效提高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2年，我院预算支出项目共4个，通过自评，4个项目结果均为“优秀”，平均分96.85分。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 **（一）办案业务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办案业务费支出绩效得分为97.24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8个二级指标和18个三级指标。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100%。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 |
| 产出指标 | 50 | 47.24 | 94.48% |
| 效益指标 | 30 | 3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97.24** | **97.24%**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办案业务费项目全年预算80.00万元，全年支出8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确保本年度受理案件和执行工作顺利完成，各类案件结案率达95%以上。为促进案件审判及法院各项事业运转提供有力保障，让当事人在每一件案件中达到100%的满意度。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实施为日常办案提供了经费保障，提高了办案质量及效率，2022年度本院圆满完成了各类案件审判执行工作。

###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13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47.24分，得分率94.48%。

①数量指标分析：

培训工作完成率：本年我院积极组织干警参加上级法院组织的各类培训，通过视频方式组织干警参加各类培训36次，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培训工作完成100%，指标得分3.8分。

宣传工作完成率：在“6•5”世界环境日，通过法治讲座、悬挂横幅、设置咨询台、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引导广大职工群众了解和掌握环境保护知识，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活动共计发放各种宣传资料8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60余人。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宣传工作完成100%，指标得分3.8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裁判文书应上尽上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裁判文书应上尽上率100%，指标得分3.8分。

当场登记立案率：年度指标值≥80%，实际当场登记立案率90%，指标得分3.8分。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00%，指标得分3.8分。

培训考核通过率：年度指标值≥90%，实际通过率100%，指标得分3.8分。

庭审直播率：年度指标值≥85%，实际庭审直播率27.28%，未达到目标值，指标得分1.04分。

执结率：年度指标值≥90%，实际执结率94.7%，指标得分3.8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办结案件及时性：我院2022年及时受理案件，均在法定审限内结案，无积案堆案，各项业务按规定或计划的时间内完成，达到年初设定的目标值，指标得分3.8分。

开展培训及时性：我院2022年及时开展各项培训，提高干警专业化能力，达到年初设定的目标，指标得分3.8分。

普法宣传及时性：我院充分发挥融媒体的宣传作用，及时宣传报道本院审判执行、党风廉政建设、日常工作开展情况等的宣传报道，营造了良好的舆论宣传氛围，指标得分3.8分。

受理案件及时性我院本着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均在时限内受理案件，共受理各类案件19件，达到年初设定的目标值，指标得分3.8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情况，年度指标值预算范围内，实际成本未超预算。指标得分4.4分。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三个二级指标，下设4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得分率100%。

①经济效益指标分析：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我院6月中旬受理省法院指定管辖执行案件1件，目前专案组已执行到位88.3万元，挽回经济损失效果明显，指标得分7.5分。

②社会效益指标分析：

保障社会公平正义有效性：我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全面加强各项审判执行工作，有效维护司法公正，指标得分7.5分。

普法宣传力度：不断强化宣传工作，通过法治讲座、悬挂横幅、设置咨询台、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引导广大职工群众了解和掌握环境保护知识，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指标得分7.5分。

③可持续影响指标分析：

社会发展影响指标：加强审判执行工作，持续深化司法改革，努力锻造过硬队伍，为促进生态保护、美丽甘肃建设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指标得分7.5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为辖区公众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辖区公众满意度：我院积极审判各类案件，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从人员配置到案件审理公正性以及案件执行力度着手，法院的一切工作最终都是为人民群众服务，只有得到人民群众认可，法院的相关工作才能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98%，指标得分10分。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庭审直播率未达到目标值。我院2022年庭审直播案件3件，庭审直播率达到27.28%，未达到年度目标。我院将进一步了明确庭审直播的基本原则、工作规则、工作目标、直播程序等，将直播任务指标进行细化，在案件归档时检查庭审直播相关材料并进行通报，专业人员定期巡查庭审直播软硬件系统等方式，提高庭审直播率。

## **（二）物业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物业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100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15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 |
| 产出 | 50 | 50 | 100% |
| 效益 | 30 | 30 | 100% |
| 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100** | **100%**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物业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8.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8.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指标得分10分。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根据《合同法》和《甘肃省物业管理条例》的要求，在管理规范化，后勤保障体系化，强化队伍建设上取得新突破新进展，改善物业管理区域内的环境卫生和法院安保工作。规范物业管理活动，改善工作环境；强化后勤保障能力；落实物业管理制度，维护合法权益。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该项目保障全院各项业务能够顺利开展，工作环境得到优化改善，后勤服务得到了保障，确保我院机关审判场地的安全以及法庭工作的正常运行，有效地杜绝了本院安保隐患，改善了工作环境。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9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50分，得分率100%。

①数量指标分析：

日常维护范围覆盖率：年度目标值=100%，实际覆盖率100%，指标得分5.5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日常保洁、清洁完成率：年度目标值≥95%，实际完成率100%，指标得分5.5分。

室内外公共设施完好率：年度目标值≥95%，实际完好率100%，指标得分5.5分。

室内外绿化养护情况：年度目标值良好，实际室内外绿化养护100%，指标得分5.5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安保、保洁工作完成及时性：保洁每日做好清洁、清洗工作，保证办公楼公共区域门厅、楼道、扶手、过道、公共部位的玻璃及灯罩、开关盒、会议室、卫生间及公共区域内公共设施清洁卫生，垃圾清运工作及时，指标得分5.5分。

办公环境整洁度：保洁及时做好公共区域内公共设施的清洁卫生，保障工作环境整洁，指标得分5.5分。

绿化养护完成及时性：及时完成绿化养护工作，保障工作环境得到优化改善，指标得分5.5分。

室内外公共设施维护及时性：及时开展室内外公共设施维修维护，达到年初设定的目标，指标得分5.5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可控，成本在控制范围内，未超预算，指标得分5.5分。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2个二级指标，下设4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得分率100%。

①社会效益指标分析：

社会效益考察法院公共秩序维护能力、提升办案及办公环境整洁性、有效保障审判服务。为保障法院有效运转，我院每日巡查6次楼内楼梯通道及其他公共部位的门窗玻璃等，做好巡查记录，做好公共区域内公共设施的清洁卫生，办公楼的垃圾清运工作，区域内的房屋公共建筑及其设备、公用设施、绿化、卫生、交通、治安和环境等日常维护、修缮、整治得到了改善，办公环境整洁度达到100%；门卫做好管理进出人员及物品登记检查、办公区域的安全巡逻，做好防火、防盗等，有效保障了审判工作的正常开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指标得分18分。

②可持续影响指标分析：

社会效益考察长效管理制度建设及人员到位率，我院严格按照流程对人员、资产、财务等管理进行风险控制，开展了审判和执行工作，同时保证法院案件审判工作有序开展，不断完善长效管理制度建设，人员到位率达到100%，指标得分12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2022年我院在案件的审判上，找准短板弱项，加强分析研判，查找原因症结，围绕审判存在的问题和短板，细化工作举措，层层压实责任，确保查漏补缺工作落实到位，保障工作人员办案质量要求和业务能力水平的提升，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为98%。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离。

## **（三）全省法院业务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93.89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9个二级指标和24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预算执行率 | 10 | 4.95 | 49.50% |
| 产出 | 50 | 48.94 | 97.88% |
| 效益 | 30 | 30 | 100% |
| 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93.89** | **93.89%**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155.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92万元，全年支出78.09万元，结转结余资金79.83万元，预算执行率49.45%，指标得分4.95分。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①在上级部门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业务经费保障状况有较大改善。②加快体制更加合理，机制更加有效，管理更加科学，保障更加有力的司法行政运行体制。③让当事人在每一件案件中达到100%的满意度。④保证本年度各类案件结案率达到100%。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实施为日常办案提供了经费保障，提高了办案质量及效率，2022年度积极审判各类案件，各类案件审判工作圆满完成，保障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当事人满意度较好。

###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产出指标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1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48.94分，得分率97.88%。

①数量指标分析：

办公用房租赁保障人数：年初37人，调出5人，调入1人，年末人数33人，未达到年度目标值，指标得分3.57分。

办公用房租赁面积：年度目标值=4026.67平方米，完成了年度目标，指标得分4分。

季度数量完成：年度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指标得分4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费用是否得到保障：有效保障各类案件在审理过程中的各项支出费用及时到位，完成年度目标，指标得分4分。

改判率：本年度无改判案件，改判率0%，指标得分4分。

结案率提高程度：年度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指标得分4分。

信访案件化解率：年度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指标得分4分。

一审案件判服息诉率：年度目标值≥90%，实际一审案件判服息诉率84.21%，因绩效目标设置为定性指标导致扣分，指标得分3.37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采购及时性：本年度我院严格按照采购计划及时采购各项设备，且均通过验收，指标得分4分。

项目投入节约性及效益最大化：我院积极响应国家相关政策，坚持节约资金的原则，积极倡导用最少的钱办最多的事，指标得分4分。

项目完成时效性：我院本年及时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指标得分4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以内，实际支出未超预算，符合年度要求，指标得分4分。

（2）项目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3个二级指标，下设10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得分率100%。

①经济效益指标分析：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我院6月中旬受理省法院指定管辖执行案件1件，目前专案组已执行到位88.3万元，挽回经济损失效果明显，指标得分3分。

②社会效益指标分析：

社会效益考察普法宣传力度及辖区公众满意度，不断强化宣传工作，通过法治讲座、悬挂横幅、设置咨询台、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引导广大职工群众了解和掌握环境保护知识，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辖区公众满意度较高，指标得分6分。

③可持续影响指标分析：

可持续影响考察案件办理及时性、办案程序规范化、法院各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健全性、社会发展影响指标、审判信息公开管理，加强审判执行工作，持续深化司法改革，努力锻造过硬队伍，为促进生态保护、美丽甘肃建设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同时保证法院案件审判工作有序开展，不断完善长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得分15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考察当事人满意度及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工作人员满意度：2022年我院在案件的审判上，找准短板弱项，加强分析研判，查找原因症结，围绕审判存在的问题和短板，细化工作举措，层层压实责任，确保查漏补缺工作落实到位，保障工作人员办案质量要求和业务能力水平的提升，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为97%，该指标得分5分。

人民群众满意度：我院积极审判各类案件，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从人员配置到案件审理公正性以及案件执行力度着手，法院的一切工作最终都是为人民群众服务，只有得到人民群众认可，法院的相关工作才能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98%，该指标得分5分。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办公用房租赁保障人数指标未达到目标值，年初37人，调出5人，调入1人，年末人数33人。我院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年度指标值编制准确性、合理性。

（2）一审案件判服息诉率指标目标值设置为定性指标导致扣分，本年已完成年度目标。我院将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合理性、准确性。

## **（四）办公用房租赁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96.28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一级指标，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10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7.14 | 71.40% |
| 产出 | 50 | 49.14 | 98.28% |
| 效益 | 30 | 3 | 100% |
| 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96.28** | **96.28%**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146.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0.97万元，全年支出105.00万元，结转结余资金41.97万元，预算执行率71.44%，指标得分7.14分。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帮助我院解决亟待解决审判办公用房的问题，为辖区内居民能够及时便利地进行法律诉求提供了方便，进一步维护了林区社会的安全和稳定。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①租赁办公用房4026.67平方米。②保障祁连山林区法院中央政法专项编制30人，聘用制书记员10人。在册干警33人，工作人员正常开展相关业务。③改善祁连山林区法院办公环境、单位职能正常履行。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下设6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50分，自评得分49.14分，得分率98.28%。

①数量指标分析：

单位实有人数：年度目标值=37人，年初37人，调出5人，调入1人，年末人数33人。未达到年度目标，指标得分7.14分。

租赁场地面积数：年度目标值=4026.67㎡，完成年度目标，指标得分8分。

②质量指标分析：

结案率提升度：年度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指标得分8分。

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整性以及相关性：年度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指标得分8分。

③时效指标分析：

项目投入节约性以及效益最大化我院积极响应国家相关政策，坚持节约资金的原则，积极倡导用最少的钱办最多的事，指标得分8分。

④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可控：成本在控制范围内，未超预算，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指标得分10分。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2个二级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得分率100%。

①经济效益指标分析：主要考核司法诉求方便度，我院优化升级诉讼服务，以“一次办好”为目标，遵循标准化、规范化服务流程，不断提升服务质量与服务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诉讼服务的便捷化。持续推进一站式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和应用，实现网上立案、网上缴费、网上阅卷、线上庭审等诉讼服务“一网通办”，不断加大移动微法院等系统平台的应用，切实为当事人提供一站式司法便民服务。开通涉企案件“绿色窗口”“绿色通道”，实现涉企案件诉讼加速度，指标得分5分。

②社会效益指标分析：主要考核普法宣传力度，策划实施了各类法律宣传活动，方便了辖区居民的司法诉求，实行了司法公正、廉洁司法、司法为民的宗旨，达到了一定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指标得分5分。

（3）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为公众满意度及干警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

工作人员满意度：保障工作人员办案质量要求和业务能力水平的提升，干警满意度为98%，指标得分5分。

公众满意度：我院积极审判各类案件，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公众满意度达到97%，指标得分5分。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单位实有人数指标未达到目标值，年初37人，调出5人，调入1人，年末人数33人。我院将加强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合理性、准确性。

#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部门要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根据政策文件规定，我院绩效自评结果将编入2022年度决算中，随同2022年度部门决算同步公开。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本页无正文）

附件：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祁连山林区法院

2023年2月24日